

# 高职法学专业教学改革中翻转课堂教学模式的运用

贾蕊

(陕西警官职业学院 陕西西安 710021)

**【摘要】** 在科教兴国的发展战略下, 新课改的不断深入, 致使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技术愈来愈多地应用于教育领域。据于此, 本文对于当前高职法学专业的教学进行分析, 在教学改革中, 将翻转课堂教学模式运用于高职法学专业教学, 以期有效加强学生的专业能力。

**【关键词】** 高职法学专业; 翻转课堂教学模式; 运用策略; 教学改革; 现存问题

教育是国之根本, 随着时代的发展, 社会的进步, 我国的教育改革已经进行了几十年, 并不断的根据新时代的变化, 进行着逐步地完善。基于科学技术的发展, 翻转课堂教学是新的教育形势下诞生的新型教学模式, 通过分析研究其应用情景以及优势, 并将之科学高效地运用于高职法学专业的课堂教学中, 使其可以在保证教师的教学质量水平的基础之上, 提高学生的学习效果。

## 一、翻转课堂教学模式概述

在当前的教育研究中, 翻转课堂是对传统教育教学模式的重新塑造。在翻转课堂的教学理念中, 以学生为c位, 将课堂时间交由学生管理, 将教师的课堂教学转变为教学指导, 在课堂上有针对性地学生的学习提供辅助性的教学指导。在翻转课堂中, 将教师和学生的位置做了调整。将教师的教学部分作为课堂外的学生自主学习部分, 在课上强调教师与学生的互动性, 将教师的主体授课位置变为辅助教学, 学生实现从被动接受信息转为课堂主者。在翻转教学的课堂中, 学生自己把握课堂时间于课堂节奏, 课时中学生通过自主学习进行知识的理解与总结, 对于知识点的认知程度由学生自己把控, 学生在课前通过教师的教学课件, 教学视频等方式进行课程学习, 在真正的课堂上进行同学之间的互相探讨, 促进知识的共同学习, 在面对难以理解的问题时, 再由教师进行辅导, 在这样的教学中, 学生能够掌握自主学习的规律, 加强自我意识和自我约束能力, 使学习效率稳步提高<sup>[1]</sup>。

## 二、当前高职法学专业的教学存在的问题

### (一) 教学模式传统

在高职法学专业的实际教学中, 在课堂上, 法学教师对学生进行教学时, 依旧采用传统的板书以及说教的方式, 针对实际专业应用的重点以及教材重点知识进行教学, 沿用传统教学模式。在课堂教学中, 法学教师往往忽视了学生的实际接受情况, 在代办的教学中无法使高职学生产生学习兴趣, 学习效果不理想。并且, 在当今的教学改革中, 高职教师往往没有真正地做到改革, 对于新的教学模式掌握不好, 没有在教学过程中应用有效的教学方式, 无法吸引学生注意力, 课堂氛围较为枯燥, 教学内容死板导致学生不能快速消化课堂知识, 没有进行

有效教学<sup>[2]</sup>。

### (二) 以教师为主体

在传统的高职法学教学环节中, 学生失去独立思考的能力完全跟着老师的授课思路前行, 法学教师往往以自己为课堂的主体, 将自己的思维以及想法作为教学的中心, 忽视了学生在课堂中的地位, 导致高职学生对法学课堂教学无法提起兴趣, 课堂气氛较为低沉。高职学生在当前的阶段中, 已经具备较强的自我意识, 对于教师的课堂教学有了自己的看法。然而, 法学教师并没有注意到学生的想法, 依旧使用的主体输入方式, 向学生灌输知识。学生在课堂上进行学习的时候, 只能将自己的思维依附在教师的教学思路, 限制了高职学生自主意识的发展, 教师的教学质量明显下降<sup>[3]</sup>。

### (三) 学生学习兴致低

在教师的传统教学方式下, 学生无法抒发自己的想法, 对于教师的主体输入教学, 学生在学习法学知识的时候, 不能做到触类旁通、举一反三, 思维被严重限制。并且, 当前的高中学生已经具备了自主能力, 一些学生在无法听懂教师的教学时, 会选择放弃, 逐渐失去对学习的兴致。并且知识会越来越多, 造成学习成绩较低, 专业水平差等后果<sup>[4]</sup>。

## 三、高职法学专业教学改革中翻转课堂教学模式的优势

### (一) 自主性

在学习方面, 学习效率取决于学生是否能够进行自主学习, 在传统的教学模式当中, 教师经常在教学中融入提高学生自主学习方法, 以此提高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 实习生在学习过程中能够配合教师的教学, 属于被动自主学习的过程, 从实际意义上讲, 并不是学生具备了自主学习能力, 而是配合学习一种表现。并且学生在学习的过程中, 完全没有选择权利, 对于单个学生的学习情况, 教师了解得并不多, 往往更注重班级的整体性, 很难发现学生的具体问题, 并对其进行有针对性的教学。在翻转课堂教学模式中, 要让学生自行学习, 使学生有管控自己时间, 选择自己学习方式的权力, 在遇到自己无法理解的问题上, 学生可以对课程反复研究, 使学生能够真正意义上的掌握教学内容, 提高学习效率<sup>[5]</sup>。

### (二) 互动性

在翻转课堂教学模式的教学过程中, 学生有绝对的自由,

可以对专业知识进行反复学习,直到满足自己想要的结果,遇到无法理解的难点,学生也可以采用课上提问的方式,向教师进行咨询,有针对性地进行解答,避免了传统教学方式中的反复教学,盲目验收学生学习成果。在翻转课堂教学模式的教学过程中,转变了学生和老师的角色分配,增强了法学课堂的互动性与趣味性,在互动的过程中,教师能够较为具体地掌握学生的学习状况,并明确学生的不足,在提高学生的学习质量方面有较为明显的成效<sup>[6]</sup>。

### (三) 科学性

与传统的教学方式不同,在现阶段的翻转课堂教学过程中,学生可以充分利用课外空闲时间对课堂中的法学知识进行树立和巩固,并且自主学习教师分享的专业课教学视频与知识点讲解等资源。一般情况下,教学视频的总时长并不长,大部分教学视频时间都类似于5分钟内容摘要,长一些也仅仅二十几分钟法学知识点详解,每一个视频中的教学内容与相同的知识点相对应,针对性非常之强,使学生学习起来较为方便、快速,符合高职学生的发展特征。且当今的高职学生都是00后,生于网络时代,对于高科技教学感到较为新奇,其能提升学生的学习兴趣,极具科学性<sup>[7]</sup>。

## 四、高职法学专业教学改革中翻转课堂教学模式的运用

### (一) 教师加强翻转课堂教学模式的学习

面对当前高职法学专业教学中出现的问题,法学教师应当提高自身的教学质量。首先应做出自我反省,对于自己沿用的传统教学模式进行全面分析,了解自己在课堂教学中的不足。其次,在当前我国大力开展教育改革的阶段中,高职院校的法学专业教师应当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进行教育教学改革,学习当前新的教学理念以及教学模式,并深化研究,能够将其熟练应用于自己的教学过程中。加强对新事物的接受能力,提高自己对于当前科学技术的了解,学习翻转课堂教学模式,在法学教学中的运用,能提高教学的总体质量<sup>[8]</sup>。

### (二) 录制教学视频

法学教师应针对本学期的教学内容,进行知识梳理,并合理进行知识架构,梳理出一条符合逻辑的教学思路,在此基础上再针对架构中的每个知识点,进行教学视频的录制,将教学内容删繁就简,明确主体教学目标,教学过程中的每一句话都言简意赅,使学生在观看的过程中能够较为直观地理解教学内容。在录制视频过程中,要根据梳理出录制顺序,尽量避免

混乱颠倒。并分析学生对知识的消化程度,定量发送给学生。

### (三) 加强交流沟通

在录制视频之后,高职院校的法学教师可以有针对性地建立班级交流群,或者学习群。通过当前互联网手段进行信息化教学,比如通过超星学习通、腾讯会议、钉钉等渠道对学生进行线上教学。教师可提前将课程视频以及课程的相关资料发布在群资料中,方便学生自主学习专业课知识,增强自学能力的同时,还提高了自我约束能力。通过教学视频进行专业学习,使学生产生学习兴趣,在学习过程中,能够集中注意力,大大提高了学习效率。学生在学习过程中如果存在问题,也可及时在网络中向教师进行请教。这样也避免了一些性格较为内向的学生,遇到不会的问题,不愿张口提问,沟通困难的情况。

### (四) 课堂运用合作学习

高职院校的法学专业教师可将合作学习运用于法学课堂中,利用合作学习特点,活跃课堂气氛,利用团结互助精神,实现学生的互帮互助,达到完全熟练掌握法学知识的教学目的。首先,法学教师在法学课堂上按照学习能力平均分配,使每组都有学习能力较强的同学,形成优带差的学习模式。在课堂上,法学教师应鼓励学生进行积极的探讨,或成组进行习题的练习。在这一过程中,学生之间互相交流,同学之间互相讲解,一边加深了知识在脑海中的印象,一边学会了自己不懂的问题,达成双赢的模式。教师可以在合作学习过程中组织一场学习竞赛,以此将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最大化。

例如,法学教师可以在课堂中发起一场答题竞赛,由教师在黑板上出五道法学试题,规定时间,以组为单位进行回答,答案较为全面、精致的一组获胜,并能够得到教师给予的物质奖励。这样在极具趣味性的氛围中,每组学生的答题兴致高涨,加强了学生之间的团结配合,在答题过程中提高了对知识的理解,在探讨过程中增强了学生对知识的综合运用能力。每组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将答案呈交给教师,由教师进行检查。教师需要以客观的角度对每一张答案进行检查,选出答案质量最高的一组,并给予奖励。在这样的合作学习过程中,能够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并且加强学生对知识的掌控能力,在游戏过程中实现自我价值,在翻转课堂教学中提升学习实效性。

**结论:**总而言之,在高职院校的法学专业教学中应用翻转课堂教学模式,能够大大简化教师的课程教学,减轻教师的教学压力,提高教师的教学质量,还能引导学生进行自主学习,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实现教育改革目标。

## 参考文献

- [1] 温培财. 翻转课堂教学模式在高职法学专业教学改革中的运用与思考 [J]. 法制与社会, 2019 (24): 202-203.
- [2] 鲁琳. 浅谈高职法学专业“翻转课堂”教学模式的设计与思考 [J]. 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15, 22 (03): 124-126.
- [3] 宋丹. 翻转课堂教学模式在高职法学专业教学改革中的运用与思考 [J]. 经济研究导刊, 2015 (07): 223-224.
- [4] 刘荣, 冯淑兰, 李敏, 张梁, 白东艳. 基于翻转课堂模式在刺灸灸法学教学中应用的实践与分析 [J]. 课程教育研究, 2020 (22): 123-124.
- [5] 吴培培. 基于学术评价财会专业《经济法》课程翻转课堂教学效果实证研究 [J]. 广西质量监督导报, 2020 (01): 158.
- [6] 潘淑岩. 翻转课堂教学模式在法学课程教学中的开展 [J]. 教育理论与实践, 2019, 39 (27): 59-61.
- [7] 刘谱. 翻转课堂教学模式在高职经济法教学中的运用研究 [J]. 农家参谋, 2018 (24): 163+190.
- [8] 范艳萍. 以学生为主体的翻转课堂法学教学实践研究 [J].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学报, 2016, 32 (09): 88-91.